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3-039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30日分别以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2013年11月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

由于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益谦先生担任国华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人寿)董事长,国华人寿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本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系关联交易。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本公司委派董事,此议案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为9人。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1月,注册资本为20亿元人民币,总部位于上海,是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专业寿险公司。公司目前已开设北京、山东、浙江、河南、广东、上海、河北、江苏、天津、湖北、辽宁、重庆、四川、山西、湖南、青岛、安徽、深圳等18家省级分公司,在上海、广州成立了全国性的电话销售中心和客户联络中心。目前公司持有国华人寿19500万股,占国华人寿总股本的9.75%。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000万股。发行新股方案由两部分组成:

首先以1.25元/股的价格向国华人寿现有股东发行5100万股,发行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直接认购,现有股东放弃认购的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其他股东认购。

然后以1.25元/股的价格向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6900万股新股,吸收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华人寿的股东。

为支持国华人寿的发展,公司同意国华人寿此次的发行新股方案。

目前公司持有国华人寿19500万股,占国华人寿总股本的9.75%。若公司按9.75%比例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对现有股东发行的新股,公司将认购497.25万股,增资金额621.5625万元。

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集中资金投入公司的化工产业链建设并加大医药领域投资力度,本公司放弃参与国华人寿此次的增资。

独立董事意见: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亿股,增资4亿元。国华人寿通过增资扩股有助于扩充资本实力以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作为国华人寿的股东,国华人寿市场竞争能力的提升将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是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决策行为。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本公司委派董事,本次董事会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对国华人寿增资价格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参考国华人寿历次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拟定此次发行新股的价格为1.25元/股,发行价格是公允的。在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因此本次交易是公平、公允的,也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召集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时间:2013年11月26日(星期二),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详细内容见同日公告的《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0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3年10月30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13年11月8日在本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监事会主席吴时炎先生主持了会议,会议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

由于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且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益谦先生担任国华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华人寿)董事长,国华人寿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本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系关联交易。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1月,注册资本为20亿元人民币,总部位于上海,是由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全国性、股份制专业寿险公司。公司目前已开设北京、山东、浙江、河南、广东、上海、河北、江苏、天津、湖北、辽宁、重庆、四川、山西、湖南、青岛、安徽、深圳等18家省级分公司,在上海、广州成立了全国性的电话销售中心和客户联络中心。目前公司持有国华人寿19500万股,占国华人寿总股本的9.75%。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000万股,增资总额4亿元。发行新股方案由两部分组成:

首先以1.25元/股的价格向国华人寿现有股东发行5100万股,发行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直接认购,现有股东放弃认购的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其他股东认购。

然后以1.25元/股的价格向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6900万股新股,吸收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华人寿的股东。

为支持国华人寿的发展,公司同意国华人寿此次的发行新股方案。

若公司按9.75%比例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公司将认购497.25万股,增资金额621.5625万元。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本公司放弃参与国华人寿此次的增资。

与会监事一致认为,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是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决策行为。本公司此次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份额的行为构成了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出具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是公平、公允的,也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3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0627　股票名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1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2013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的六届十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上述议案构成本公司关联交易。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召集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召集人: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会议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四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

4、现场会议时间:2013年11月26日(星期二)下午14:00起。

5、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1月26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2013年11月25日下午15:00)至投票结束时间(2013年11月26日下午15:00)间的任意时间。

6、出席对象: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于2013年11月2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提示公告

公司将于2013年11月21日就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审议内容
一	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

上述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

会议审议事项的有关内容请参见2013年11月9日公司2013-039号董事会决议公告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登记时间:2013年11月25日,上午9:00—11:30,下午2:00—5:00(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3年11月2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627;投票简称:天茂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	1.0元

③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④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⑤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⑥投票举例

如某深市投资者对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1投同意票,其申报内容如下:

投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购股数
360627	买入	1.00	1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或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需在交易日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11月25日15:00至2013年11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以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点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

五、临时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448000

联系电话:0724-2223218

联系传真:0724-2217652

联 系 人:龙飞 许仁斌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请各位股东协助工作人员做好登记工作,并届时参会。

3、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8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	审议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627　证券简称:天茂集团　公告编号:2013-042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同意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事项关联交易,该交易须经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的方式表决)。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000万股。发行新股方案由两部分组成:

首先以1.25元/股的价格向国华人寿现有股东发行5100万股,发行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直接认购,现有股东放弃认购的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其他股东认购。

然后以1.25元/股的价格向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6900万股新股,吸收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华人寿新的股东。

目前公司持有国华人寿19500万股,占国华人寿总股本的9.75%。若公司按9.75%比例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对现有股东发行的新股,公司将认购497.25万股,增资金额621.5625万元。

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集中资金投入公司的化工产业链建设并加大医药领域投资力度,同时为降低国华人寿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放弃参与国华人寿此次的增资。

2、由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刘益谦先生担任国华人寿董事长,国华人寿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此次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份额的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本公司委派董事,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放弃在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3、2013年11月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认购参股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增资份额的议案》,会上九名董事一致同意。

独立董事认为: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亿股,增资4亿元。国华人寿通过增资扩股有助于扩充资本实力以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作为国华人寿的股东,国华人寿市场竞争能力的提升将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是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决策行为。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本公司委派董事,本次董事会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对国华人寿增资价格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参考国华人寿历次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拟定此次发行新股的价格为1.25元/股,发行价格是公允的。在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因此本次交易是公平、公允的,也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4、此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5、此次关联交易尚须经本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根据国华人寿增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上述行为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二、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北京西路126号101室G座

3、企业性质: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4、主要办公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00号环球金融中心70层

5、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6、注册资本:1000000000元

7、税务登记证号:310101631685608

8、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74391

9、主营业务: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以电子信息技术,生化工程产品的研究,开发和生产的"四技"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百货,建筑材料,刚才,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医药投资(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资质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资质证经营).

10、主要股东:刘益谦,刘妍超,王闻

11、实际控制人:刘益谦

刘益谦先生,2000年1月至今担任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2009年9月至今担任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由于刘益谦先生是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国华人寿董事长,国华人寿成为本公司的关联法人,故此次本公司参与国华人寿增资的行为构成关联交易。

12、新理益成立于2000年,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以电子信息技术,生化工程产品的研究,开发和生产的"四技"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百货,建筑材料,刚才,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医药投资(经营范围涉及许可,资质经营的凭有效许可,资质证经营)等,自成立以来主要以股权投资为主,近三年发展情况良好。2012年主营业务收入0元,净利润-1765.46万元,总资产19.37亿元,净资产8.5亿元。

13、截止2013年11月8日,新理益持有本公司321,938,582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3.78%),系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是本公司的关联法人。

14、新理益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任何关系,除是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外,也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国华人寿增资扩股方案:

1、增资方案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000万股。发行新股方案由两部分组成:

首先以1.25元/股的价格向国华人寿现有股东发行5100万股,发行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股东按其持股比例以现金方式直接认购,现有股东放弃认购的股份由国华人寿现有其他股东认购。

然后以1.25元/股的价格向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发行26900万股新股,吸收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华人寿新的股东。

2、增资价格

拟定此次增资价格为1.25元/股。

(二)国华人寿的基本情况

1、名称: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3、法定代表人:刘益谦

4、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8号

5、注册资本:人民币二十亿元

6、营业执照注册号:310000000093588

7、成立日期:2007年11月8日

8、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9、公司目前已开设北京、山东、浙江、河南、广东、上海、河北、江苏、天津、湖北、辽宁、重庆、四川、山西、湖南、青岛、安徽、深圳等18家省级分公司,在上海、广州成立了全国性的电话销售中心和客户联络中心。

10、目前的主要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
上海日兴康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
上海合邦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	20.00%
海南凯益实业有限公司	30,334.67	15.17%
海南博伦科技有限公司	30,165.33	15.08%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500.00	9.75%
合计	200,000.00	100.00%

本次增资后国华人寿的股东及持股比例,需待国华人寿增发工作结束后方可确定。若国华人寿完成了32000万股新股发行,国华人寿的总股本将增加到23.2亿股,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将降为8.405%。

11、2012年公司对国华人寿按权益法核算,公司从国华人寿获得的投资收益为-6856.9万元,占公司2012年净利润1182.5万元的579.86%。公司目前持有国华人寿9.75%的股权,从2013年1月1日起对国华人寿按成本法核算。

12、最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2013年1-9月(未经审计)	2012年(经审计)	2011年(经审计)	2010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295434.58	408100.8	339625.35	448,353.49
营业利润	-1781.27	-42873.62	-42085.76	6372.1
净利润	5461.87	-34284.69	-39564.48	653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492.94	497910.36	110594.92	233212.35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末	2011年末	2010年末
资产总额	2383062.94	2050909.06	1240056.99	1043953.28
负债总额	2198630.05	1875028.40	1182231.90	934428.82
应收账款总额	0	0	0	
净资产	184432.89	175880.65	57825.09	109524.46

(1)2010年年度审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1】第5-0062号)。

(2)2011年年度审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2】第5-0025号审计报告。

(3)2012年年度审计报告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3】第4-0049号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国华人寿2012年审计报告》)

(4)鉴于此次增次价格为协议定价,发行新股价格1.25元/股高于国华人寿2012年经审计后的每股净资产0.88元/股,以及2013年9月30日的每股净资产0.92元/股,国华人寿201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不影响公允性的判断。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5)截止披露日,国华人寿其他或有事项涉及(包括担保、诉讼与仲裁事项)的总额为0。国华人寿净利润中没有较大比例的非经常性损益。

四、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信审字【2013】第4-0049号审计报告,截止2012年12月31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0.88元。截止2013年9月30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0.92元。此次对国华人寿增资价格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参考国华人寿历次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拟定此次增发价格为1.25元/股。

基于以上考虑,董事会认为,国华人寿此次增资的定价是公平、合理的。

独立董事认为:国华人寿增资价格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参考国华人寿历次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拟定此次增发价格为1.25元/股,发行价格是公允的。

五、《增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拟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份额,将不与国华人寿签署《增资协议》。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国华人寿增资进程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此次放弃认购国华人寿增资份额的的行为不涉及其他安排。

七、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目的

国华人寿作为保险业新军,弘扬"诚信、专业、创新、共赢"的企业精神,以高品质的金融保险服务努力改善和提升人们的生活,促进经济与社会和谐、稳定、快速发展;力争成为一个规模适度、品质优良,最能为客户、员工、股东创造价值的保险公司。自2007年12月成立以来,六年时间内快速完成全国的机构布局。公司支持国华人寿通过增资扩股扩充资本实力以提升市场竞争力。

公司若按9.75%的比例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预计增资金额为621.5625万元。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集中资金投入公司的化工产业链建设并加大医药领域投资力度,同时为降低国华人寿对本公司的影响,本公司放弃参与国华人寿此次的增资。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放弃国华人寿的增资,不会导致公司支出现金。同时公司对国华人寿按成本法核算,也不会对公司业绩造成影响。

(三)风险及防范措施

由于国华人寿本次发行新股需经中国保监会批准后实施,本次发行新股工作能否完成存在审批机关是否批准通过的不确定性。

八、2013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国华人寿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为0。

九、独立董事意见

为增设分支机构,提高偿付能力,国华人寿拟以1.25元/股的价格发行新股3.2亿股,增资4亿元。国华人寿通过增资扩股有助于扩充资本实力以提升市场竞争力,公司作为国华人寿的股东,国华人寿市场竞争能力的提升将有利于公司获得更好的投资回报。

鉴于公司的产业调整规划,公司放弃认购国华人寿本次增发的新股,是根据公司经营实际做出的决策行为。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没有在本公司委派董事,本次董事会无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对国华人寿增资价格以国华人寿的每股净资产为依据,并参考国华人寿历次增资价格均为1元/股,拟定此次发行新股的价格为1.25元/股,发行价格是公允的。在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关联方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因此本次交易是公平、公允的,也维护了广大股东的利益。

十、备查文件

1、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2、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茂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8日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证券代码:000609　公告编号:2013-38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3年11月5日,公司董事会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3年11月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11月8日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公告编号:2013-39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进一步拓展公司的业务范围,增强公司业务实力,公司拟与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一起,共同出资在天津市设立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轻舟公司")。轻舟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1500万美元,持有该公司75%的股权;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出资500万美元,持有该公司25%的股权。

本投资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轻舟公司的设立事项尚需提交天津市商务委员会审核批准。

二、相关投资方介绍

1、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英文名称:Mainstreets International Capital Limited

(2)注册地:香港

(3)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4)注册资本:800万美元

(5)主营业务:投资管理

2、实际控制人情况

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本公司即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本次投资所需资金均为公司自有资金。

2、标的公司的情况

(1)名称: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2)企业类型:中外合资企业

(3)注册资本:2000万美元

(4)注册地:天津市东疆保税港区

(5)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以工商核准登记为准)。

(6)股东及持股比例:本公司出资1500万美元,持有75%的股权;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出资500万美元,持有25%的股权。

3、融资租赁行业的基本情况及公司投资设立融资租赁公司的准备情况

现阶段,我国融资租赁业发展迅速,一方面,国家政策大力扶持、鼓励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陆续出台了《商务部关于"十二五"期间促进融资租赁业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的文件;另一方面,国内融资租赁市场庞大,市场需求量不断增加,为整个融资租赁行业的持续发展创造了条件。

融资租赁公司的设立和经营,在人员队伍建设、业务管理等方面都有较高的要求。对此,公司有充分的认识和准备,特别在专业人员的选择聘用、以及先期业务拓展方面都进行了大量的准备工作,以保证未来融资租赁公司业务的顺利开展,最大限度的避免经营风险。

四、本次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投资存在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1)投资审批是否通过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就本次投资事项,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主管部门的要求,依法报送各项申报资料,并积极与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争取审批工作的顺利完成。

(2)业务风险及控制措施

融资租赁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的主要业务风险是信用风险,即承租方是否能够全面履约的风险,直接影响到融资租赁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盈利水平。对此,公司将建立专业化的人员团队,制定严格的项目考察和风险控制制度,将风控工作作为融资租赁公司初期发展的核心工作,最大限度的降低业务风险。

(3)市场竞争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近年来国内融资租赁市场发展迅速。在市场需求量不断增长、国家政策鼓励的条件下,融资租赁公司的数量日益增多,导致国内融资租赁市场竞争激烈。

对此,轻舟公司会秉承审慎经营、稳步推进的方针,努力通过经营实践,逐步摸索出一套具有自身特色的经营管理模式,争取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占据一席之地;同时,公司还将充分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资源为融资租赁公司提供支持,推动其各项业务的发展。

2、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事项,有助于进一步扩大公司的业务范围,构建多元化、具备可持续发展能力的主业结构,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并努力为上市公司创造新的盈利增长点。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11月9日

证券代码:002192　证券简称:路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6

路翔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公司于2013年10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在此次披露的报表中,利润表合并报表中的投资收益为51万元,主要为子公司湖南路翔对母公司路翔股份2012年度股东利润分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应该在合并报表中予以抵消。由于财务人员合并过程中的工作疏漏,合并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没有予以抵消,导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虚增51万元。现对公司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部分数据更正披露如下:

一、《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第二节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原文如下: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7,956,787.24		1,290,115,935.28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9,775,560.38		267,907,079.25	56.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7,873,779.23	-65.52%	538,716,661.18	-6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95,351.96	61.03%	621,394.43	-8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99,280.96	45.94%	215,293.42	-94.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6,416,483.06	-3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37.93%	0.004	-89.1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37.93%	0.004	-89.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	增加0.1个百分点	0.15%	减少1.55个百分点

现更正为: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77,956,787.24		1,290,115,935.28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9,775,560.38		267,907,079.25	56.69%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7,873,779.23	-65.52%	538,716,661.18	-6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81,901.34	46.26%	107,943.81	-9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5,830.35	64.63%	-298,157.20	-10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66,416,483.06	-3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	27.59%	0.001	-97.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	27.59%	0.001	-9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5%	减少0.06个百分点	0.03%	减少1.67个百分点

二、《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第三节重要事项中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的"2、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项目"。

原文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21,394.43	4,485,658.62	-86.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86.15%和327.60%,主要是①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路翔年初已经解散,目前正在清算,其原有重交沥青代理采购业务在专业沥青板块的营业收入占比重大,对2013年半年度的营业总收入减少影响较大;②2013年上半年公司沥青业务板块各子公司(广州、北京除外)正在进行清算工作,子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损失导致营业外支出增大,人员解散处置导致期间费用增加;③受沥青业务工程项目季节性、工程项目供货和结算延后的影响。
10	少数股东损益	-2,452,235.25	1,077,417.66	-327.60%	

现更正为: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943.81	4,485,658.62	-97.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97.59%和327.58%,主要是①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路翔年初已经解散,目前正在清算,其原有重交沥青代理采购业务在专业沥青板块的营业收入占比重大,对2013年半年度的营业总收入减少影响较大;②2013年上半年公司沥青业务板块各子公司(广州、北京除外)正在进行清算工作,子公司固定资产清理损失导致营业外支出增大,人员解散处置导致期间费用增加;③受沥青业务工程项目季节性、工程项目供货和结算延后的影响。
10	少数股东损益	-2,451,968.37	1,077,417.66	-327.58%	

三、《2013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第四节财务报表中"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 项目 | 本期金额